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GB 1013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肉冻、皮冻(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等1个指标。

2.花生及其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等1个指标。

3.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吸虫囊蚴、线虫幼虫、镉(以Cd计)、绦虫裂头蚴等4个指标。

4.饼干(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6个指标。

5.散装配制酒(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等4个指标。

6.生湿面制品(餐饮)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4个指标。

7.酱腌菜(餐饮)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6个指标。

8.火锅、麻辣烫调味料(底料、蘸料)(餐饮)抽检项目包括蒂巴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罂粟碱、吗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那可丁等8个指标。

9.散装白酒(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甲醇等5个指标。

10.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11.酱卤肉制品、肉灌肠、其他熟肉(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5个指标。

12.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13.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蒂巴因、吗啡、罂粟碱、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那可丁等8个指标。

14.糕点(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安赛蜜、糖精钠(以糖精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丙二醇、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3个指标。

**二、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米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4个指标。

2.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4个指标。

3.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2个指标。

4.大米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无机砷(以As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总汞(以Hg计)等8个指标。

5.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6.玉米粉、玉米片、玉米渣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玉米赤霉烯酮、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7.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苯甲酰、赭曲霉毒素A、镉(以Cd计)、玉米赤霉烯酮、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等7个指标。

8.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等2个指标。

**三、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酿造酱油》（GB/T 18186）、《鸡精调味料》（SB/T 10371）、《鸡粉调味料》（SB/T 10415）、《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鸡粉、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呈味核苷酸二钠、谷氨酸钠等6个指标。

2.蛋黄酱、沙拉酱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2个指标。

3.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罗丹明B、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6个指标。

4.坚果与籽类的泥(酱)，包括花生酱等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酸值(以KOH计)(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等4个指标。

5.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大肠菌群等6个指标。

6.酱油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氨基酸态氮(以氮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大肠菌群、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等9个指标。

7.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总砷(以As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2个指标。

8.香辛料调味油抽检项目包括苏丹红Ⅳ、苏丹红Ⅲ、罗丹明B、苏丹红Ⅱ、苏丹红Ⅰ、酸值(以KOH计)、过氧化值等7个指标。

**四、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73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GB 192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冻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6个指标。

2.糖果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苋菜红、日落黄、铅(以Pb计)、柠檬黄、胭脂红等8个指标。

3.巧克力、巧克力制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铅(以Pb计)等2个指标。

**五、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GB 274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再制蛋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沙门氏菌、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无菌等7个指标。

**六、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174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等5个指标。

2.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沙门氏菌、铅(以Pb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等12个指标。

**七、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GB 19645）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M1、商业无菌、铅(以Pb计)、非脂乳固体、铬(以Cr计)、脂肪、总汞(以Hg计)、蛋白质、酸度、总砷(以As计)等10个指标。

2.巴氏杀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三聚氰胺、蛋白质、酸度等7个指标。

**八、食品添加剂**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复配食品添加剂通则》（GB 2668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GB 3061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复配食品添加剂抽检项目包括铅(Pb)、砷(以As计)等2个指标。

2.食品用香精抽检项目包括砷(以As计)含量等1个指标。

**九、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2.腐乳、豆豉、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7个指标。

**十、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速冻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2.水饺、元宵、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等3个指标。

**十一、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GB 1488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果酱》（GB/T 2247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酱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7个指标。

2.水果干制品(含干枸杞)抽检项目包括哒螨灵、糖精钠(以糖精计)、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唑螨酯、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啶虫脒等7个指标。

3.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苋菜红、柠檬黄、大肠菌群、霉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胭脂红等12个指标。

**十二、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菜籽油》（GB/T 153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油脂制品》（GB 1519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值(KOH)等7个指标。

2.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极性组分、酸价(KOH)等2个指标。

3.食用油脂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霉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等4个指标。

4.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价(KOH)等6个指标。

**十三、冷冻饮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冷冻饮品 雪糕》（GB/T 311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GB 275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甜味冰、其他类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蛋白质、阿力甜等5个指标。

**十四、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焙炒咖啡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咖啡因等3个指标。

**十五、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13104）、《绵白糖》（GB/T 144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螨、色值、还原糖分、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十六、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 (2015年第11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公告第23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 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莱克多巴胺、四环素、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地塞米松、氟苯尼考、恩诺沙星等21个指标。

2.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金刚烷胺、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0个指标。

3.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呋喃唑酮代谢物、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等10个指标。

4.黄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霜灵和精甲霜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敌敌畏、哒螨灵、腐霉利、三唑酮、多菌灵、乙螨唑、毒死蜱、噻虫嗪、异丙威、克百威等15个指标。

5.鸡肝抽检项目包括替米考星、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金刚烷胺、氟苯尼考、培氟沙星、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利巴韦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总砷(以As计)等15个指标。

6.猪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利巴韦林、克伦特罗、喹乙醇、甲硝唑、沙丁胺醇、氟苯尼考、氯丙嗪、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地塞米松等22个指标。

7.山药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甲拌磷、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辛硫磷、克百威等7个指标。

8.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利巴韦林、金刚烷胺、甲硝唑、尼卡巴嗪、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氧苄啶、氯霉素、四环素、替米考星、金刚乙胺、氟苯尼考、金霉素、呋喃妥因代谢物、多西环素、沙拉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等25个指标。

9.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拌磷、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乐果、敌敌畏、毒死蜱、铅(以Pb计)、腐霉利、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8个指标。

10.枣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甲胺磷、氧乐果、氟虫腈、多菌灵等5个指标。

11.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2计)等4个指标。

12.油桃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敌敌畏、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氟虫腈、多菌灵等7个指标。

13.梨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水胺硫磷、吡虫啉、甲拌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氟虫腈等14个指标。

14.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恩诺沙星、金霉素等17个指标。

15.西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噻虫嗪、甲霜灵和精甲霜灵、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等6个指标。

16.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沙丁胺醇、氟苯尼考、金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等18个指标。

17.其他禽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多西环素、金刚烷胺、氟苯尼考、甲氧苄啶、培氟沙星、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5个指标。

18.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久效磷、硫线磷、阿维菌素、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啶虫脒、甲基异柳磷、唑虫酰胺、氟虫腈、毒死蜱、克百威等12个指标。

19.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久效磷、甲拌磷、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乐果、毒死蜱、灭多威、克百威、甲基毒死蜱等12个指标。

20.猪肝抽检项目包括喹乙醇、氯霉素、诺氟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氧氟沙星、莱克多巴胺、总砷(以As计)、甲硝唑、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克伦特罗、地塞米松、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氯丙嗪等21个指标。

21.柠檬抽检项目包括狄氏剂、辛硫磷、对硫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克百威、多菌灵等7个指标。

22.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等14个指标。

23.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溴氰菊酯、甲拌磷、多菌灵、甲胺磷、氧乐果、氟虫腈、敌敌畏、对硫磷、氟硅唑、克百威等12个指标。

24.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氧苄啶、氯霉素、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氟苯尼考、镉(以Cd计)、呋喃妥因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培氟沙星等18个指标。

25.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对硫磷、辛硫磷、甲拌磷、氟虫腈、多菌灵、腈苯唑等8个指标。

26.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氯唑磷、甲拌磷、灭多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氟虫腈等11个指标。

27.淡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氧氟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镉(以Cd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9个指标。

28.菜薹抽检项目包括联苯菊酯、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克百威、敌百虫等8个指标。

29.李子抽检项目包括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敌敌畏、甲胺磷、氧乐果、多菌灵等5个指标。

30.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灭蝇胺等14个指标。

31.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久效磷、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毒死蜱、啶虫脒、氧乐果、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拌磷、氟虫腈等14个指标。

32.龙眼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等4个指标。

33.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马拉硫磷、敌敌畏、水胺硫磷、甲拌磷、毒死蜱、对硫磷、灭多威、辛硫磷、克百威等17个指标。

34.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丙环唑、啶虫脒、氧乐果、丙溴磷、丁硫克百威、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三唑醇、克百威等11个指标。

35.葡萄抽检项目包括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嘧霉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戊唑醇、氟硅唑、甲基对硫磷、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等15个指标。

36.番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溴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敌敌畏、毒死蜱、灭线磷、克百威等10个指标。

37.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组胺、甲硝唑、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22个指标。

38.橙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多菌灵、三唑磷、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9个指标。

39.荔枝抽检项目包括三唑磷、苯醚甲环唑、敌敌畏、毒死蜱、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多菌灵等7个指标。

40.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金刚乙胺、金刚烷胺、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氟虫腈、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诺氟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铅(以Pb计)等17个指标。

41.柚抽检项目包括辛硫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溴氰菊酯、氟虫腈等5个指标。

42.芒果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多菌灵等6个指标。

43.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氧化硫残留量、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等4个指标。

44.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噻虫嗪、吡虫啉、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45.茄子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氟虫腈、甲氰菊酯、氯唑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46.辣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铬(以Cr计)、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氟虫腈、总砷(以As计)、敌敌畏、氯唑磷、铅(以Pb计)、灭多威、腐霉利、克百威、镉(以Cd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总汞(以Hg计)等19个指标。

47.豆类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等4个指标。

48.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甲拌磷、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等5个指标。

49.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氧氟沙星、培氟沙星、镉(以Cd计)、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等12个指标。

50.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拌磷、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毒死蜱、克百威等8个指标。

51.马铃薯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辛硫磷、对硫磷、水胺硫磷、阿维菌素、甲基异柳磷、克百威、镉(以Cd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溴氰菊酯、甲拌磷、氟虫腈、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15个指标。

52.鸭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氧氟沙星、甲硝唑、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等17个指标。

53.贝类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氧氟沙星、培氟沙星、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12个指标。

54.莲藕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8个指标。

55.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氟虫腈等5个指标。

56.甜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氟虫腈、敌敌畏、氯唑磷、克百威、甲基对硫磷等11个指标。

57.菜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溴氰菊酯、治螟磷、多菌灵、涕灭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克百威、灭蝇胺等11个指标。

58.草莓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克百威、烯酰吗啉、敌敌畏、甲拌磷、氧乐果、多菌灵、联苯肼酯等8个指标。

59.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甲基异柳磷、烯酰吗啉、克百威等4个指标。

**十七、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73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食用血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等4个指标。

2.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埃希氏菌O157:H7、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0个指标。

3.调理肉制品(非速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氯霉素等2个指标。

4.熟肉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氯霉素、菌落总数、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埃希氏菌O157:H7、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0个指标。

5.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并[a]芘、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6个指标。

6.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埃希氏菌O157:H7、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氯霉素、胭脂红、镉(以Cd计)、总砷(以As计)、酸性橙Ⅱ、菌落总数、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8个指标。

7.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胭脂红、总砷(以As计)等8个指标。

**十八、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开心果、杏仁、扁桃仁、松仁、瓜子抽检项目包括滑石粉、黄曲霉毒素B1、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霉菌等9个指标。

2.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滑石粉、黄曲霉毒素B1、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霉菌等9个指标。

**十九、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碳酸饮料(汽水)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等5个指标。

2.果、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纳他霉素残留量、糖精钠、菌落总数、苋菜红、日落黄、沙门氏菌、铅(以Pb计)、展青霉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柠檬黄、霉菌、胭脂红等20个指标。

3.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日落黄、大肠菌群、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苋菜红、柠檬黄、霉菌、胭脂红等15个指标。

4.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聚氰胺、(花生酸+山嵛酸)/总脂肪酸、糖精钠(以糖精计)、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蛋白质、金黄色葡萄球菌、亚麻酸/总脂肪酸等10个指标。

5.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溴酸盐、三氯甲烷等7个指标。

6.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日落黄、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苋菜红、柠檬黄、胭脂红等13个指标。

7.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浑浊度、耗氧量(以O2计)、三氯甲烷、大肠菌群、挥发性酚(以苯酚计)、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总砷(以As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等10个指标。

8.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商业无菌、咖啡因等7个指标。

9.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产气荚膜梭菌、粪链球菌、界限指标-锶、大肠菌群、锑、亚硝酸盐(以NO2⁻计)、亚硝酸盐(以Na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总砷(以As计)、界限指标-硒、镍、界限指标-偏硅酸、硝酸盐(以NO3⁻计)、溴酸盐等14个指标。

**二十、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GB 27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2个指标。

2.酱腌菜抽检项目包括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亚硝酸盐(以NaNO2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三氯蔗糖、沙门氏菌、纽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6个指标。

3.自然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冷冻干燥蔬菜、蔬菜脆片、蔬菜粉及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阿斯巴甜等6个指标。

4.腌渍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4个指标。

5.干制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4个指标。

**二十一、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纳他霉素残留量、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丙二醇、安赛蜜、菌落总数、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甜蜜素（以环已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霉菌、酸价(以脂肪计)(KOH)等20个指标。

**二十二、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批准β-半乳糖苷酶为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等的公告》（2015年第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淀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铅(以Pb计)、菌落总数等4个指标。

2.其他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3.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3个指标。

**二十三、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174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马铃薯片》（QB/T 268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酸价(以脂肪计 )(KOH)、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8个指标。

2.干制薯类(马铃薯片)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等4个指标。

3.冷冻薯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二十四、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 （KOH）、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0个指标。